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南京玥涵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参加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谷里街道办事处2025年谷里街道农村公路及桥梁市场化养护服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谷里街道农村公路及桥梁市场化养护服务（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南京玥涵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 期：2025 年 4 月 1 日

备注：本项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谷里街道办事处

南京海之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 不符合（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谷里街道办事处 单位的 2025年谷里街道农村公路及桥梁市场化养护服务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 期：2025 年 4 月 1 日

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无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 期：2025 年 4 月 1 日